

我國留日教育

劉焜輝

壹、日本文化歷史背景

「經濟大國，資源小國」是日本的寫照，日本是亞洲邊緣的島國，境內多山，耕地狹小，為解決其人口、糧食、工業原料等問題，三百多年來一直往外發展，侵略我國，終至戰敗，戰後積極重建，遂成為世界經濟大國之一，不僅是亞洲最大的工業國家，並且其科技成就已被世界各國所肯定。

前美國駐日大使賴世和 (E. D. Reischauer) 認為日本人的民族特徵導自其地理上的孤立 (註一)，地理上的孤立形成日本文化的同質性，幾乎有一千年以上，日本民族未曾有過大規模的混血，他們經過漫長的時間融合為統一的民族。地理上的孤立帶給日本的另一影響，即在過去的日本歷史上很少與外國有過密切的接觸。一旦有了接觸，受到外國的影響至大。起初是在七世紀初葉到九世紀前半段，日本以當時最進步的國家——中國唐朝做為模範，自十三世紀到十六世紀，日本與朝鮮、中國有過密切的接觸，十六世紀後半段與西歐接觸，掀起狂熱的西化運動。到了一九三〇年代，日本人產生意識上的排斥西方之態度，戰後日本又全盤向西方學習。日本人對於吸收外來的新事物有強烈的動機，但是由於孤立又使日本民族非常珍惜傳統，形成獨特的日本文化。

現代日本文化的特徵有兩個層面，其一為明治以來西方文化大量流入日本，滲透到日本人的生活，其二為日本人與外國展開國際交流的過程中，特別珍惜原有的文化——如「能」、「歌舞伎」、「花道」、「茶道」，論著常以明治前的二百五十年間之江戶文化做為日本文化的代表 (註二)，當時日本人的特徵有五，第一是

日本人對於異質文化具有強烈的好奇心與寬容性；第二爲日本人對於生活改善有濃厚的興趣，誠如英國學者薩姆遜所指，日本是東方國家中唯一有國際貿易觀念的國家；第三爲日本人從鎌倉時代以來已經具有個人主義的基礎，具體而言，一個人祇要具有才能就會被尊重，並且對於趣味非常重視；第四爲日本在十六世紀時已經確立了商業道德，對國際貿易的發展有很大的幫助；第五、日本人的社會結構很早就有都市化現象。

這些文化特質經過鎖國的影響發生很大的變化。最顯著的莫過於社會文化的壓抑，明治政府強調學校教育而不重視文化層面，使日本人在個人的社交和人際溝通上有了很多阻礙。

戰後日本陷於一片混亂中，事實上，戰後的日本有一個明確的事實，即變化迅速，並且仍在繼續不斷地變化中。客觀的經濟環境使日本克服了戰後的惡劣條件，一九五五年以後日本的工業經濟已經邁入成熟期，在重工業、精密機械工業方面已向世界市場競爭。當然在傳統的輕工業產品方面維持其輸出的優勢，在造船、鋼鐵、化學肥料、電子機器各方面都已形成世界各國經濟上的莫大威脅。日本產業發展迅速的另一個因素即日本人對於企業投資的專注，政府與企業界的合作。

戰後日本社會變動激烈，每一個人都有機會晉升到適合其能力的社會地位，教育機會的平等，再加上科技發達後對於就業者的專業知能也要求更高，使日本教育的發達更加迅速，國民知識水準也隨着提高。日本在經濟上的成長，相對的被要求在國際舞台上扮演主要的角色。教育文化方面的國際交流即其中的一環，例如研究人員的派遣與接納，聯合國科學文教組織事業的參與，促進國際間的學術合作，幫助發展中國家的學術發展，以及外國人留學生的接納等，日本政府都已採取積極的態度，編列可觀的預算，加強行政上的體制，多年努力已經有相當可觀的績效。

貳、日本教育發展概況及對外國留學生措施

一、日本教育發展概況

戰後日本的教育改革大致可以分爲三個時期（註三），第一個時期爲準備的時期，自戰後一九四五年九月文部省發表「建設新日本的教育方針」起，經過盟軍司令部的「日本教育制度管理政策會」（一九四五年十月廿二日）、「教員及教育關係人員之調查、撤職、認可令」（十月卅日）、「停止修身、本國史地教學令」（十二月卅一日）等指令，一九四六年四月的第一次美國教育使節團報告，一九四六年五月文部省發表「新教育方針」，屬於這個階段。在這個時期，一方面徹底排除軍國主義與極端的國家主義思想教育，一方面積極啓發新教育的思想。第二個時期自一九四六年八月設置教育刷新委員會開始，以教育刷新委員會的審議與建議爲基礎，制定新教育體制的重要法律，教育改革的構想大致完成。第三個時期係自一九五二年四月因和平條約生效而恢復獨立國的地位以後，對於新教育制度加以檢討，並逐漸加以充實改進的階段。從一九五二年到現在又經過二十年，日本的教育發展確實令人刮目相看，茲分別敘述於後：

1. 學前教育：日本學前教育機關有幼稚園和保育所。日本的幼稚園，戰前祇是屬於中等以上家庭子女就讀的場所，戰後迅速發展。一九六一年在日內瓦舉行的「國際公共教育會議」建議各國政府爲四歲以上的幼兒充實教育設施，文部省於一九六四年度起擬定普及幼稚園七年計畫（註四），以人口一萬以上的市町村就學率達六〇%以上爲目標，擬增設公立幼稚園二、七七五所，私立幼稚園二三二所，實際上公立幼稚園增設一、三二六所，不及原計畫的一半，私立幼稚園增設二、一八四所，約爲計畫的十倍。一九七一年六月，中央教育審議會向文部大臣建議積極普及幼稚園教育，文部省擬定自一九七二年度開始的爲期十年之「幼稚園教育振興計畫」，以一九八二年度以前凡志願進入幼稚園之四、五歲幼兒均能全部入學爲目標，並由國庫補助經費。根據文部省的學校基本調查，日本幼稚園共有一五、〇五九所，其中國立四十八所（占〇・三%），公立六、一四七所（四〇・八%），私立八、八六四所（五八・九%），由於幼兒人口減少，志願入學者亦逐年減少。近二

十年來的入學情形如下表所示（註五）。

表一 幼稚園班級數及園童人數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年 度	班 級 數	園 童 人 數			
		計	3 歲	4 歲	5 歲
1960	23,106	742,367(100.0)	27,994(3.8)	185,627(25.0)	528,746(71.2)
1965	33,372	1,137,733(100.0)	46,488(4.1)	393,415(34.6)	697,830(60.2)
1970	49,355	1,674,625(100.0)	67,332(4.0)	641,464(38.3)	965,829(57.7)
1971	51,528	1,715,756(100.0)	94,423(5.5)	637,233(37.1)	984,100(57.4)
1972	54,852	1,842,458(100.0)	106,234(5.8)	799,583(43.4)	936,641(50.8)
1973	61,031	2,129,471(100.0)	113,635(5.4)	863,879(40.6)	1,151,957(54.1)
1974	61,466	2,233,470(100.0)	123,469(5.5)	903,016(40.4)	1,206,985(54.0)
1975	67,085	2,292,591(100.0)	131,002(5.7)	943,457(41.2)	1,218,132(53.1)
1976	69,605	2,371,422(100.0)	134,420(5.7)	982,769(41.4)	1,254,233(52.9)
1977	72,331	2,453,422(100.0)	143,683(5.9)	1,009,929(41.3)	1,299,810(53.0)
1978	74,551	2,497,895(100.0)	147,829(5.9)	1,020,505(40.9)	1,329,561(53.2)
1979	76,333	2,486,604(100.0)	156,903(6.3)	997,851(40.1)	1,331,850(53.6)
1980	76,349	2,407,093(100.0)	174,191(7.2)	945,408(39.3)	1,287,494(53.5)
1981	75,258	2,292,810(100.0)	183,932(8.0)	908,635(39.6)	1,200,243(52.3)

至於保育所之設置，一九四六年祇有八七三所，一九四七年制定「兒童福祉法」，保育所迅速增加，其詳情如下表：（註六）

表二 保育所設施數、收容幼兒數、保母人數

（厚生省社會福祉施設調査）

年 度	設 施		數		在 籍 幼 兒 人 數		保 母 數（專任）		
	總數	公立	私立	總 數	公 立	私 立	總數	公立	私立
1960	9,782	5,571	4,211	689,242	389,020	300,222	31,591	17,589	14,002
1965	11,199	6,907	4,292	829,740	503,259	326,481	41,152	24,433	16,719
1970	14,101	8,817	5,284	1,131,361	690,344	441,017	72,832	42,522	30,310
1971	14,806	9,142	5,664	1,201,166	719,501	481,665	81,717	47,306	34,411
1972	15,555	9,667	5,888	1,303,219	793,742	509,477	91,238	53,759	37,479
1973	16,411	10,288	6,123	1,425,637	876,659	548,981	102,132	61,024	41,108
1974	17,341	10,932	6,409	1,523,861	941,908	581,953	114,636	69,750	44,886
1975	18,238	11,545	6,693	1,631,025	1,012,290	618,735	127,087	78,071	49,016
1976	19,054	12,017	7,037	1,737,202	1,077,115	660,087	138,638	84,377	54,261
1977	19,794	12,373	7,421	1,832,269	1,131,407	700,862	148,769	89,877	58,892
1978	20,604	12,737	7,867	1,913,140	1,170,673	742,467	158,947	95,343	63,604
1979	21,381	13,092	8,289	1,974,886	1,197,318	777,568	168,669	100,465	68,204
1980	22,036	13,311	8,725	1,996,082	1,188,340	807,742	175,085	102,610	72,475

2 小學、中學：日本學制亦爲六三三四制，義務教育爲九年，義務教育的小學、中學就學率爲學齡兒童的一〇〇%左右。但是長期缺席兒童的增加、拒絕上學兒童的增加帶給義務教育新的問題。長期缺席的理由有二，一爲兒童疾病，一爲家庭經濟的因素。一九七〇年代以後，拒絕上學的學生增加，在長期缺席兒童中所占比率爲小學：一九一〇年一一·六%，一九八〇年增爲一四·九%；中學則從二八·五%增爲四五·九%。近年來，拒絕上學與校園暴力、家庭內暴力以及青少年犯罪有關聯。日本小學及中學若干發展的情形如下：(註七)

表三 小・中學校設置別及校數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類別		計			國立	公立			私立
		計	本校	分校		計	本校	分校	
小學	1975	24,650	22,955	1,695	71	24,419	22,724	1,695	160
	1976	24,717	23,094	1,623	71	24,486	22,863	1,623	160
	1977	24,777	23,241	1,536	71	24,544	23,008	1,536	162
	1978	24,828	23,381	1,447	71	24,591	23,144	1,447	166
中學	1979	24,899	23,570	1,329	71	24,662	23,333	1,329	166
	1980	24,945	23,701	1,244	72	24,707	23,463	1,244	166
	1981	25,005	23,827	1,178	73	24,766	23,588	1,178	166
初中	1975	10,751	10,533	218	76	10,120	9,902	218	555
	1976	10,719	10,511	208	76	10,092	9,884	208	551
	1977	10,723	10,526	197	76	10,100	9,903	197	547
	1978	10,778	10,585	193	76	10,151	9,958	193	551
	1979	10,746	10,608	138	76	10,118	9,980	138	552
	1980	10,780	10,650	130	76	10,156	10,026	130	548
校	1981	10,810	10,690	120	77	10,183	10,063	120	550

日本義務教育階段近年來所強調的是(1)學校規模的大小：凡是一所學校的學生人數超過二千人就被視為規模龐大的學校；(2)班級人數的減少：自一九八五年度以後將逐步實施每班四十名學生的理想，一九九一年度全面實施；(3)課程的修訂，最近修訂義務教育階段的課程以「生活的從容與充實」為旨趣。自一九八〇年代以後，中學生的家庭暴力、社會犯罪已顯著增加。

3. 高等學校：一九四八年四月新制高等學校起步，以小學區制、綜合制、男女同學為原則。但是一九五二年起，小學區制開始崩潰，於是要求普通課程與職業課程分開，學區也加以擴大，高等學校的重整更加重要。一九五九年七月，文部大臣向教育課程審議會諮詢高等學校教育改革方案，翌年三月公布「新學習指導要領」，自一九六二年度起付諸實施。此次課程標準特別強調實施適合高中生能力、性向、進路的教育。此後的教育一直是教育投資的觀點。一九六三年六月，文部大臣對中央教育審議會諮詢「後期中等教育的擴充整頓」，一九六六年十月獲得答覆，其中心想為(1)高等學校教育內容的多歧化，(2)設置短期職業課程，(3)擴大夜間部、函授制度的形態，(4)充實各校，(5)高等學校與技能訓練機構、各類學校密切合作。一九六八年十一月，理科教育及產業教育審議會提出「高等學校職業教育的多歧化」，一九六九年六月，都道府縣教育委員會聯合會表明「高等學校多歧化」的意見，一九六七年七月，中央教育審議會接受「今後學校教育的綜合擴充與整頓的基本政策」之諮詢，一九七一年六月三十日提出答覆。

日本都道府縣中學畢業生升入高等學校的比率，一九八一年度已達九一%，全國平均為九四·三%，換言之，高校的入學志願者與入學者已接近義務教育，高等學校的問題相當嚴重。新生甄試的方式，公立學校以採用學區制者居多，根據文部省的調查，一九七〇年代以後，逐漸由大學區制轉為中、大學區制；又因為志願報考職業科的同學減少，有的已改為推薦入學制，也有採用學科攷試者，有實施晤談者，有重視學校的報告者。自一九七五年以後高等學校學生的中途退學比例增加，退學的理由以「學業成績低」、「問題行為」最多。

4. 高等教育：日本高等教育的特色為大眾化。戰後美國教育考察團於一九四六年三月提出報告指出，高等

教育不應該是屬於少數人的特權，應該讓多數人有機會接受高等教育，一方面建議日本政府增設大學，另一方面強調政府除核准設置大學之外，不應控制高等教育機關，俾能確立大學自治。於是從一九七三年度起，新制大學紛紛設置，經過戰後教育改革的過渡時期之後，中等教育逐漸普及，大專的增設已無法滿足實際需要，入學競爭愈趨激烈。一九五五年以後的十年之間，日本高等教育在量的方面增加迅速，私立大專的貢獻不可磨滅。著名私立大學增加錄取名額。學生人數超過一萬名以上的二十幾所私立大學扮演重要的角色。

理工科學生的增額計畫也是值得一提的。一九五七年度起實施增加八千名理工學生的計畫，該計畫係依據長期經濟發展計畫下，一九六二年度將缺少八千名理工人才的估計之下，積極增加名額。一九六一年度起，在當時池田內閣的高度經濟成長政策之下，預估自一九六〇年至一九七〇年間將缺少十七萬名理工人才，文部省乃擬定一九六一年度起在七至九年之間增加一萬六千名理工科學生之計畫。並且自一九六二年度起，凡是公立大學增設科系及招生事宜，由原來的事先協調改為報備事項。同時對增加理工科學生所需設施費用採取貸款，設備補助金制度。一九六二年度起設置高等專門學校，培養工業技術人員。

一九六〇年代後半段以後，日本高等教育掀起前所未有的學潮。一九六五年、一九六六年，著名的私立大學慶石、早稻田相繼因反對調整學費而鬧學潮；一九六八年、一九六九年，東京大學、日本大學等也發生學潮。據調查，從一九六七年到一九七一年之間，共有三十個以上的團體提出一百多件，九十四所公私立大學提出四百件大學改革的意見。以國立大學為例，全國七十五校中有六十九校提出改革方案，約有三千名教授參與改革方案的擬訂。按日本高等教育人口於一九六六年已超過十八歲至二十一歲年齡層青少年的十五%，從教育理論上來說，應該在高等教育人口超過十五%後，高等教育也要從英才教育轉移到大眾教育的階段。大眾化高等教育的階段必然要求順應學生能力或需求多元化之教育機會、社會功能、教育目的、課程、教學法、新生甄試方法，學生志願及教育研究的水準，一九六〇年代後半段，日本正面臨這個轉捩點，大學學潮的普遍發生和大學改革的要求迫切，良非偶然。

日本高等教育發展的現況如下：

(1) 大學部分

①入學情形：以一九八一年度為例，大學新生中男生占七六・八%，女生占二三・二%，可見女生在日本大學學生所占比例不到四分之一。報收人數與註冊人數的比例如下表所示：（註八）

表四 日本大學新生註冊人數

年 度	新生名額	應收總人數	註冊人數	區 分	
				男生	女生
1960	124,688	800,720	166,761	142,253	24,508
1965	174,577	1,203,337	249,917	205,685	44,232
1970	230,473	1,943,207	333,037	270,944	62,093
1971	236,677	1,952,684	357,821	285,819	72,002
1972	244,724	1,975,590	376,147	296,984	79,163
1973	251,247	2,071,785	389,560	303,325	86,235
1974	262,003	2,320,113	407,528	315,514	92,014
1975	269,603	2,756,699	423,942	326,831	97,111
1976	302,420	2,794,518	420,616	322,349	98,267
1977	306,560	2,957,894	428,412	328,203	100,209
1978	309,340	3,127,128	425,718	329,282	96,436
1979	314,843	2,796,686	407,635	314,241	93,394
1980	319,335	2,658,633	412,437	317,358	95,079
1981	325,555	2,608,930	413,236	317,314	95,922

（取材自日本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表五 大學入學競爭

年度	計	國立	公 立	私立
1960	4.80	5.44	7.89	4.33
1965	4.81	5.63	9.80	4.33
1968	5.75	6.28	9.91	5.40
1969	6.02	6.72	10.27	5.69
1970	5.83	5.72	10.25	5.66
1971	5.45	5.57	8.40	5.34
1972	5.25	5.56	8.40	5.08
1973	5.32	5.58	8.60	5.18
1974	5.70	5.64	8.67	5.61
1975	6.45	6.00	9.82	6.44
1976	6.64	6.31	8.87	6.65
1977	6.90	6.45	8.81	6.95
1978	7.35	6.35	9.61	7.51
1979	6.86	3.28	6.61	7.81
1980	6.45	3.01	6.08	6.45
1981	6.31	2.84	6.16	7.25

（取材自日本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表六 日本大學校數、學生數、教師人數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査)

年度	學 校 數			學 生			人			教 師			人 數			(專任)
	計	國立	公立	私立	計	國 立	公 立	私 立	數	計	國 立	公 立	私 立	數	立 立	立
1950	201	70	26	105	224,923	80,185	8,451	136,287	11,534	5,492	1,083	4,959				
1955	228	72	34	122	523,355	186,055	24,936	312,364	38,010	22,680	4,417	10,913				
1960	245	72	33	140	626,421	194,227	28,569	403,625	44,434	24,410	4,725	15,299				
1961	250	72	33	145	670,192	200,233	30,299	439,660	45,471	24,954	4,737	15,780				
1962	260	72	34	154	727,104	207,581	32,132	487,391	47,850	25,964	4,833	17,053				
1963	270	72	34	164	794,100	215,334	34,731	544,035	50,911	27,251	4,981	18,679				
1964	291	72	34	185	852,572	225,406	35,923	591,243	54,408	28,525	5,015	20,868				
1965	317	73	35	209	937,556	238,380	38,277	660,899	57,445	29,828	5,089	22,528				
1966	346	74	37	235	1,044,296	256,603	42,539	745,154	62,642	31,523	5,075	26,044				
1967	369	74	39	256	1,160,425	274,858	45,350	840,217	66,738	33,028	5,261	28,449				
1968	377	75	35	267	1,270,189	291,345	48,412	930,432	71,786	35,147	5,174	31,465				
1969	379	75	34	270	1,354,827	302,022	50,078	1,002,727	74,706	36,374	5,272	33,060				
1970	382	75	33	274	1,406,521	309,587	50,111	1,046,823	76,275	36,840	5,342	34,093				
1971	389	75	33	281	1,468,538	316,444	49,389	1,102,705	78,848	37,720	5,556	35,572				
1972	398	75	33	290	1,529,163	320,712	49,234	1,159,217	80,959	38,660	5,519	36,780				
1973	405	76	33	296	1,597,282	333,273	49,623	1,214,386	83,838	39,849	5,535	38,454				
1974	410	78	33	299	1,659,338	342,296	49,925	1,267,117	86,576	40,868	5,512	40,196				
1975	420	81	34	305	1,734,082	357,772	50,880	1,325,430	89,648	42,020	5,602	42,026				
1976	423	83	33	307	1,791,786	372,490	51,500	1,367,796	92,929	43,274	5,650	44,005				
1977	431	88	33	310	1,839,363	382,243	51,992	1,405,128	95,470	44,213	5,656	45,601				
1978	433	87	33	313	1,862,262	390,688	51,976	1,419,598	98,173	45,409	5,697	47,067				
1979	443	92	33	318	1,846,368	398,359	51,748	1,396,261	100,735	46,642	5,699	48,394				
1980	446	93	34	319	1,835,312	406,644	52,082	1,376,586	102,989	47,842	5,794	49,353				
1981	451	93	34	324	1,822,117	415,353	52,071	1,354,693	105,117	48,818	5,869	50,430				

②大學設置情形：據一九八一年度的統計，日本現有四五一所大學，其中國立九十三所（占二〇・六％），公立三四所（占七・五％），私立三二四所（七一・八％）。大學生人數共一八二萬名以上，其中國立大學占二二・八％，公立大學二・九％，私立大學七四・三％。兼任教師所占百分比為國立大學三〇・五％，公立大學三七・七％，私立大學四六・八％，可見私立大學對兼任教師的依賴較高。一個專任教師與學生人數的比例如下：（註九）

表七 大學每一專任教師與學生人數之比例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年 度	計	國 立	公 立	私 立
1960	14.1	8.0	6.0	26.4
1965	16.3	8.0	7.5	29.3
1968	17.7	8.3	9.3	29.5
1969	18.1	8.4	9.4	30.3
1970	18.5	8.3	10.0	30.5
1971	18.6	8.3	8.9	30.9
1972	18.9	8.2	8.9	31.3
1973	19.1	8.3	9.0	31.9
1974	19.2	8.4	9.1	31.5
1975	19.3	8.5	9.1	31.9
1976	19.3	8.6	9.1	31.1
1977	19.2	8.6	9.2	30.8
1978	19.0	8.6	9.1	30.2
1979	18.3	8.5	9.1	28.9
1980	17.8	8.5	9.0	27.9
1981	17.3	8.5	8.9	26.9

③學院（系）設置情形：日本大學採用學院制（稱為「學部」），一九八一年度共有一一四五學院，其中較特殊者有國際關係學部、產業社會學部、社會福祉學部、經營情報學部、情報學部、基礎工學部、生產工學部、藝術工學部、環境保健學部、生活科學部、人間科學部、圖書館情報學部等。國立筑波大學則設置第一、第三學群、醫學專門學群、體育專門學群、藝術學群，依據職業分化或就職業的形成、科學的分工與綜合需求，設置新的學群。

各大學相關科系別新生錄取人數如下表。（註十）以一九八一年度為例，社會科學占四〇・二％

表八 大學相關科系別新生人數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査)

類別	1974年	1975年	1976年	1977年	1978年	1979年	1980年	1981年
總數	407,528	423,942	420,616	428,412	425,718	407,635	412,437	413,236
人文科學	52,187	54,112	54,325	56,047	55,908	54,884	56,161	56,136
社會科學	173,167	180,515	175,639	178,282	176,441	166,295	166,453	165,958
理學	12,239	12,078	12,299	12,659	13,213	12,468	12,716	12,990
工學	79,762	82,586	81,682	83,848	82,699	77,439	79,209	79,635
農學	14,675	14,726	14,238	14,260	14,049	13,982	14,418	14,381
保健	8,634	19,589	20,162	20,839	21,415	21,132	21,592	21,683
商船	364	364	361	361	361	353	359	354
家政	7,481	8,078	8,049	8,252	8,260	7,850	7,982	7,893
教育	29,904	31,889	32,912	33,035	32,356	32,303	32,350	32,649
藝術	9,532	9,716	10,532	10,609	10,658	10,695	10,670	10,881
其他	19,583	10,289	10,417	10,220	10,358	10,234	10,527	10,676

，工學一九・三％，人文科學一三・六％，教育七・九％，保健五・二％，農業三・五％，理學三・一％，藝術二・六％，家政一・九％，近年來保健關係迅速發展。

(2) 研究所部分

①設置情形：一九七四年文部省頒布「大學院設置基準」，研究所制度於焉確立。該設置標準的主要內容包括1.明確規定碩士及博士課程的目的，2.劃一博士課程修業年限（標準五年，最短三年），放鬆學分制度的限制（由五十學分改為三十學分），3.研究所組織得順應目的彈性編制，4.得在其他大學研究所接受一部分教育。日本設置大學院的大學如下：（註十一）

（年度）	（總數）	（國立）	（公立）	（私立）
五五年	四七	一二	四	三一
六〇年	八四	二五	一一	四八
六五年	一三一	四三	一七	七一
七〇年	一八〇	五九	一九	一〇二
七五年	二一三	六六	一八	一二九
七六年	二一八	六六	一八	一三四
七七年	二三〇	六七	一九	一四四
七八年	二四〇	六九	一九	一五二
七九年	二四九	七二	二〇	一五七
八〇年	二五七	七七	二一	一五九
八一年	二六〇	七八	二二	一六〇

②研究生人數，專攻類別新生人數：日本各大學研究所應考人數自一九七九年以後逐漸減少，但是註冊

入學者却逐漸增加。博士課程研究生自一九七五年以後應考人數與入學人數均逐漸增加。以性別而言，男生占碩士課程的八七・四%，博士課程的八九・二%，女生甚少。碩士課程應考者以國立較多，錄取比率為國立大學四九・一%，公立大學三五・五%，私立大學四九・一%。博士課程的應考人數祇達新生名額的五六・四%。

就研究生專攻類別而言，碩士課程依次為工學四四・三%，人文科學一二・〇%，理學一〇・八%，社會科學九・一%，農學七・九%；博士課程為醫學保健三七・九%，人文科學一五・九%，理學、工學各為一三・一%，社會科學一〇・四%，農學五・七%，教育二・七%。

日本文部省於一九八一年學校基本調查闡明研究所畢業生的肄業情形如下：（註十二）

由下表可觀，碩士課程以修完二年畢業者國立大學九二・八%，公立大學八八・九%，私立大學七九・六%，平均為八八・三%。博士課程以三年畢業者國立大學五八・〇%，公立大學三七・六%，私立大學五三・三%，平均為五五・五%。

按日本傳統觀念認為博士學位係具有獨創性學術研究者才能取得，必須有優秀的天資和研究的努力，若干科系非三、五年能夠有成效，甚至有十年、二十年或三十年以上才能獲得博士學位者。

▲碩士課程

▲博士課程

(類別)		(國立)	(公立)	(私立)	(共計)
最	短	九、〇一六	五〇七	四、〇一一	一三、五三四
一	年	五三六	三九	六六五	一、二四〇
二	年	一二五	二一	三〇七	四五三
三	年	二六	二	四二	七〇
四	年				
以	上	六	一	一三	二〇
其	他	二		一	三
共	計	九、七一一	五七〇	五、〇三九	一五、三二〇
(類別)		(國立)	(公立)	(私立)	(共計)
最	短	一、〇三七	五三	四五六	一、五四六
一	年	三四六	四六	一一二	五〇四
二	年	二四五	二一	八二	三四八
三	年	一一九	一九	一一〇	二四八
四	年				
以	上	二四	一	九五	一二〇
其	他	一七	一	一	一九
共	計	一、七八八	一四一	八五六	二、七八五

表九 研究所新生人數

(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査)

年 度	碩 士		課 程		博 士		課 程			
	新生名額	應攻人數	入 學 者	程		新生名額	應攻人數	入 學 者	程	
				男	女				男	女
1955	7,012	6,988	3,870	...	...	1,864	1,055	902	...	...
1960	7,571	5,777	3,460	3,156	304	3,788	2,778	2,223	2,112	111
1965	11,505	14,354	8,341	7,673	668	4,818	4,225	3,551	3,330	221
1970	17,619	27,669	12,357	11,284	1,073	7,035	4,310	3,336	3,106	230
1971	19,467	34,351	13,129	11,903	1,226	7,513	4,904	3,791	3,535	256
1972	20,272	38,535	14,723	13,418	1,305	7,884	5,200	3,979	3,718	261
1973	21,234	39,382	14,457	13,114	1,313	8,231	5,405	4,076	3,829	247
1974	21,854	36,816	14,448	13,067	1,381	8,504	5,569	4,182	3,921	261
1975	22,732	40,265	15,770	14,274	1,496	8,818	5,634	4,153	3,868	290
1976	23,273	44,364	16,941	15,366	1,575	9,704	6,055	4,466	4,149	317
1977	24,084	43,573	16,687	14,947	1,740	10,254	6,314	4,539	4,207	332
1978	24,993	40,147	16,258	14,428	1,830	10,660	6,533	4,623	4,260	363
1979	25,783	38,313	16,187	14,264	1,923	10,872	6,627	4,845	4,402	443
1980	26,933	37,116	16,844	14,821	2,023	11,208	6,360	4,669	4,205	464
1981	27,417	36,885	17,857	15,611	2,246	11,390	6,428	4,753	4,238	515

表十一 研究所碩士課程專攻類別入學人數(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類別	1972年	1973年	1974年	1975年	1976年	1977年	1978年	1979年	1980年	1981年
總數	14,723	14,457	14,448	15,770	16,941	16,687	16,258	16,187	16,844	17,857
人文科學	2,228	2,182	2,197	2,171	2,144	2,059	1,989	2,031	2,036	2,151
社會科學	2,021	1,996	1,861	1,808	1,916	1,848	1,814	1,658	1,573	1,621
理學	1,536	1,449	1,494	1,642	1,736	1,766	1,760	1,798	1,858	1,922
工學	6,243	6,180	6,133	7,096	7,875	7,650	7,379	7,174	7,572	7,902
農學	1,316	1,214	1,217	1,393	1,546	1,414	1,360	1,290	1,257	1,419
保健學	512	500	492	528	547	602	576	733	744	838
家政學	124	122	122	137	99	115	137	123	127	137
教育學	427	482	511	535	583	617	620	723	948	1,125
藝術	316	362	421	440	469	507	490	499	528	578
商業	—	—	—	20	26	34	24	22	21	14
其他	—	—	—	—	—	73	109	136	150	150

表十一 研究所博士課程專攻類別入學人數(文部省學校基本調查)										
類別	1972年	1973年	1974年	1975年	1976年	1977年	1978年	1979年	1980年	1981年
總數	3,979	4,076	4,182	4,158	4,466	4,539	4,623	4,845	4,669	4,753
人文科學	602	676	708	715	684	714	670	736	723	757
社會科學	601	536	575	539	569	537	540	573	492	496
理學	743	766	735	625	745	725	716	666	657	622
工學	747	726	740	761	774	800	737	686	638	625
農學	290	317	299	276	297	297	340	313	294	272
保健學	865	901	962	1,066	1,233	1,324	1,474	1,706	1,696	1,800
家政學	3	8	7	14	9	10	7	4	12	10
教育學	121	144	151	158	150	116	127	131	123	128
藝術	7	2	5	4	5	14	8	19	15	22
其他	—	—	—	—	—	2	4	11	19	21

二、對外國留學生措施

戰後日本國際交流事業中，最值得注意的是由文部省招考公費外國留學生，並對發展中國家援助其教育發展。戰後公費外國留學生的招考，始於一九五四年（昭和二十九年），共錄取二十三名（註十三）。該制度的重點放在東南亞各國留學生，旨在藉人才的訓練謀求各發展中國家的社會及經濟的發展。自創辦以來，日本國公費留學生的人數逐年增加，自費留學生的人數亦迅速增加。茲分別敘述如下：

1. 外國留學生在學狀況

根據日本文部省的統計，一九八二年（昭和五十七年）五月一日外國留學生在日本各大專院校肄業的人數共有八千一百一十六名（註十三），其中公費留學生共一千七百七十七人，自費留學生共為六千三百三十九人，其內涵如下：（註十三）

(1) 最近五年來外國留學生人數

（一九八二年五月一日止）

類 別	年 度				
	一九七八年度	一九七九年度	一九八〇年度	一九八一年度	一九八二年度
公費留學生	一、〇七五人	一、一八三人	一、三六九人	一、五七八人	一、七七七人
自費留學生	四、七七四	四、七五〇	五、二〇三	五、六〇一	六、三三九
共 計	五、八四九	五、九三三	六、五七二	七、一七九	八、一一六

(2) 國家類別外國留學生人數

(一九八二年五月一日止)

中華民國	三、〇八五人	巴西	一七五人
中 共	一、〇八五	馬來西亞	一五六
韓 國	九八四	印 尼	一四五
美 國	六三三	香 港	一二一
泰 國	三二一	菲 律 賓	一〇七

(3) 肄業階段類別外國留學生人數

(一九八二年五月一日)

類 別	大 學	研 究 所	專 科	共 計
公費外國留學生	二一四人	一、五六三人	人	一、七七七人
自費外國留學生	四、三三〇	一、六九八	三二一	六、三三九
共 計	四、五四四	三、二六一	三二一	八、一一六

(4) 專攻類別外國留學生人數

(一九八二年五月一日止)

共計	其他	理科							文科					專攻類別	
		計	商船	家政	保健	農學	工學	理學	計	藝術	教育	社會	人文	大學	公費外國留學生
二一四	〇	八一	一	一	九	一一	五九	〇	一三三	二	〇	三二	九九	大學	費外國留學生
一、五六三	六	九三九	〇	八	一三二	二三三	四五〇	一一六	六一八	二五	一二一	一八五	二八七	研究所	費外國留學生
一、七七七	六	一、〇二〇	一	九	一四一	二四四	五〇九	一一六	七五一	二七	一二一	二一七	三八六	計	費外國留學生
四、三三〇	八三	一、四二二	二	八〇	四五〇	一二九	六六二	九九	二、八二五	一〇九	一〇三	一、一二四	一、四八九	大學	費外國留學生
一、六九八	三	八〇九	二	二三	二一二	一三一	三七七	六四	八八六	三八	九四	四一四	三四〇	研究所	費外國留學生
三一	一	一五〇	〇	七八	九	二	五八	三	一六〇	二六	七	八五	四二	專科	費外國留學生
六、三三九	八七	二、三八一	四	一八一	六七一	二六二	一、〇九七	一六六	三、八七一	一七三	二〇四	一、六二三	一、八七一	計	費外國留學生
八、一一六	九三	三、四〇一	五	一九〇	八一二	五〇六	一、六〇六	二八二	四、六二二	二〇〇	三二五	一、八四〇	二、二五七	共計	費外國留學生

※其他包括教養、綜合科學、國際關係、環境等

由表(2)可知，目前在日本的外國人留學生人數，我國佔四五、二八%，居首位；中共近年來亦派遣多數留學生赴日，遍及各大學就讀，是值得注意的。就整體而言，外國留學生在日本各大學攻讀的領域人數多寡依次爲人文、社會、工學、保健、農學、教育、理學、藝術、家政等；文科稍多於理科。

2. 公費外國留學生

日本於一九五四年設置公費外國留學生制度，截至一九八二年爲止，已經有世界上一百多個國家共計七千三百六十名留學生到日本求學，目前的公費外國留學生共有一千七百七十七名（一九八二年五月的統計）。有關規定如下：

(1) 種類：日本的公費外國留學生可以分爲研究留學生、大學留學生、日本語文進修留學生、教師進修留學生、高等專門學校留學生及專修學校留學生，其對象規定如下：

① 研究留學生：以外國大學畢業以上者爲對象，在日本接受研究所程度的教育，爲期二年。

② 大學留學生：以東南亞、中南美等發展中國家的高中畢業程度者爲對象，在日本各大學接受教育，期限爲五年。

③ 日語、日本文化進修留學生：以外國大學肄業者爲對象，在日本接受爲期一年的日語及了解日本文化的教育，係一九八二年度新設置。

④ 教師進修留學生：以發展中國家現任中小學教師及教育機關職員爲對象，爲期一年，在日本師資訓練大學接受教育課程之專業訓練。

⑤ 高等專門學校留學生：一九八二年度設置，以培養發展中國家的專業人才爲目的，主要以亞洲地區各國高中畢業生爲對象，插入高等專門學校（相當於我國五專）三年級，留學期間爲三年半（前半爲日語教育）。

⑥ 專修學校留學生：亦爲一九八二年度新設置，以亞洲及大洋洲地區各國高中畢業而願意在日本接受

專修學校專門課程者爲對象，包括日語教育在內，留學期限爲二年半。

(2) 待遇：日本政府對於公費外國留學生的待遇，隨着物價指數及時調整，以一九八三年度爲例，獎學金額計分兩類，上述①研究留學生及④教師進修留學生的每月獎學金爲十六萬八千日圓（以一九八二年十二月爲準，一美元爲日幣二四三、六五圓），其他各類均爲日幣十二萬五千圓，另有來回機票、研究旅費（日幣四萬圓）、宿舍費津貼（每月日幣一萬一千圓）、醫療費補助（實際支出的八〇%）等，學費一律免除，相當優待，可以專心求學。

(3) 甄選過程：日本政府公費留學生的甄選方法有二，一爲日本駐外大使館推薦，一爲各大學推薦。駐外大使館推薦者包括前述(1)種類之①至⑥各項留學生，係由文部省透過日本駐外大使館舉行招考及初試。初試包括證件審查、筆試、面試三種。初試錄取者由大使館列冊向文部省推薦，文部省與各大學協調後做最後之決定。由各大學推薦者有兩種方式：其一由國外錄取者，係日本國內各大學根據校際合作交流協議，擬由外國留學生中錄取研究所程度之優秀學生需要支付獎學金者，由大學向文部省推薦，並由文部省決定錄取者；其二係國內錄取的途徑，係由已在日本各大學研究所碩士班及博士班肄業之自費留學生中，甄選學業成績優良者爲公費留學生，由大學向文部省推薦，並由文部省決定錄取者。

3. 自費外國留學生

自費外國留學生到日本深造者逐年增加，目前已有六千三百人（一九八二年度）之多。

(1) 入學途徑：自費外國留學生申請入學的途徑有二，即：

① 由外國經過志願大學之甄選後直接入學者。

② 先進入大學附屬日語教育機關或民間日語教育機關修習一年的日語教育後，再經過志願大學甄選後入學者。

(2) 獎學金制度：在大學三年級以上肄業而學業成績優良之自費外國留學生，自一九六八年度起由財團法

人日本國際教育協會支給學習獎勵金（每月四萬日圓）。

(3) 自費外國留學生統一考試：凡是到日本後在日語教育機關求學者，志願考入大學時應通過自費外國留學生統一考試。考試科目如下：

① 自費外國留學生統一考試

文科：數學

一百分

六十分鐘

理科：數學 I、II B

一百五十分

九十分鐘

社會（世界史）

一百五十分

九十分鐘

理科

一百五十分

一百二十分鐘

英語 B 或法語

一百分

九十分鐘

（物理 I、化學 I、生物 I 三科中任選二科）

英語 B 或法語

一百分

六十分鐘

② 外國人日語能力測驗：（日語聽力、文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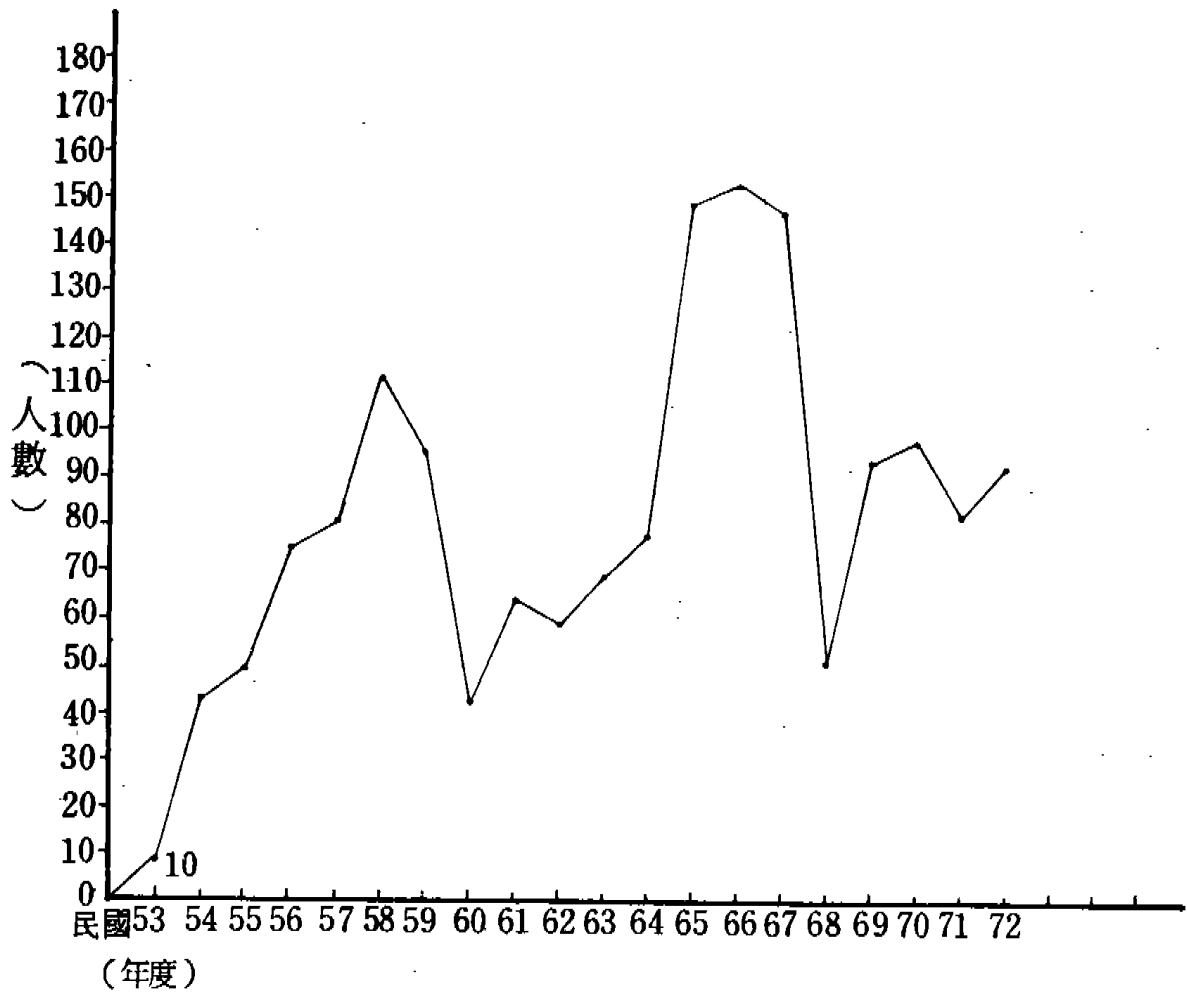
4. 經費補助

日本政府在國立學校特別會計編列經費，補助各大專院校的留學生教育。國立大專院校是項經費補助補助包括外國留學生教育經費（項目有（1）參觀指導旅費、（2）參觀旅費、（3）福利費等）及留學生特別指導費（項目有（1）課外授課費、（2）日本家庭寄宿禮金、（3）留學生導師費、（4）始業輔導費）等，每一個留學生年間補助額為理科碩士班約三十五萬日圓，一九八〇年度起，公、自費留學生均一律支付上列經費補助。

參、回國後就業概況及主要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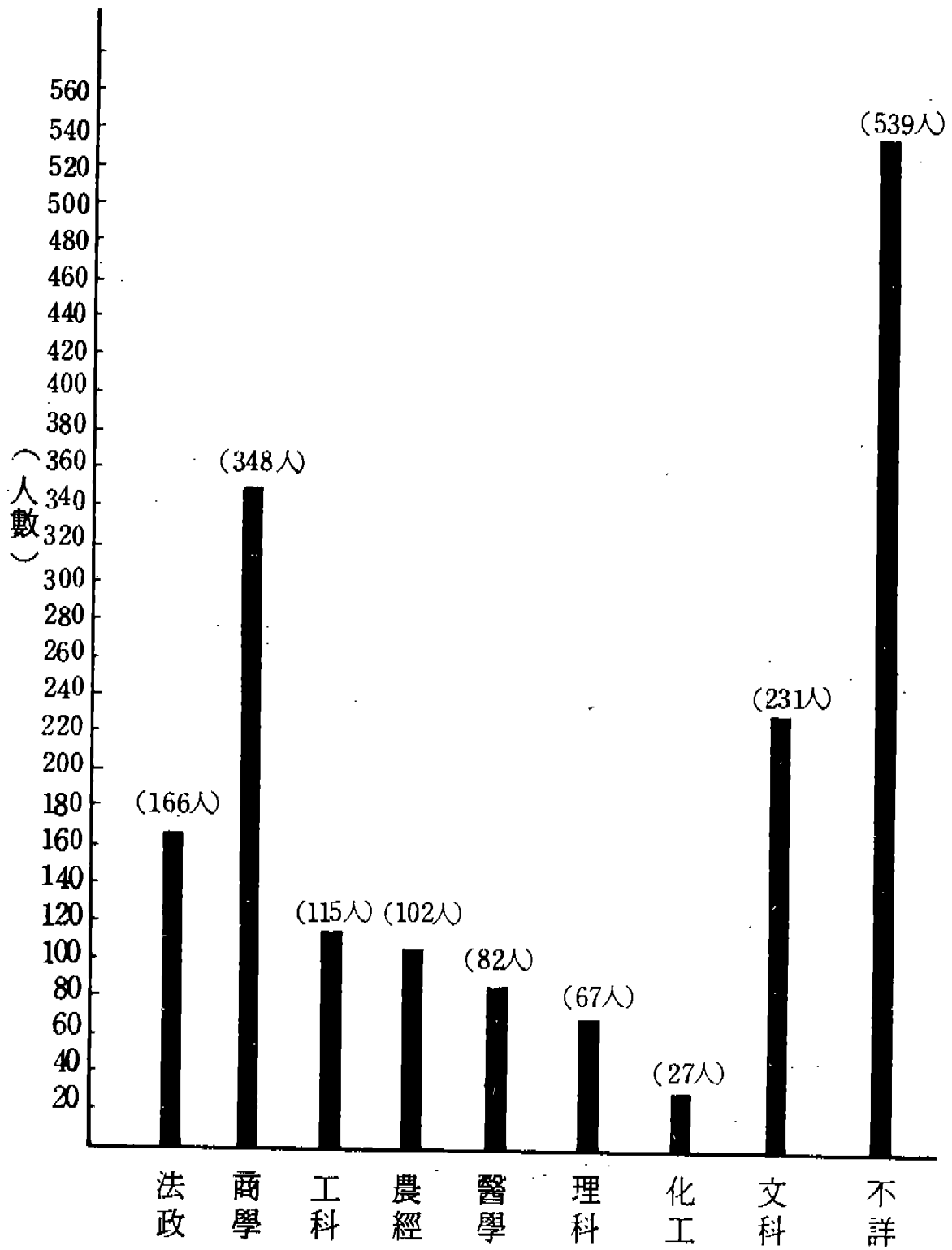
我國政府對於留學生回國後的就業問題，向來極為重視，自民國三十九年起即由教育部策劃辦理輔導留學生回國服務業務，可惜民國五十三年以前分類不夠詳細，祇知民國三十九年到民國五十二年之間，留學日本之人數為一千零九十八人（註十四），民國五十三年以後之資料經查明如下：（見表十二）

圖一 近二十年留日學生返國人數推移圖（民國53年至民國7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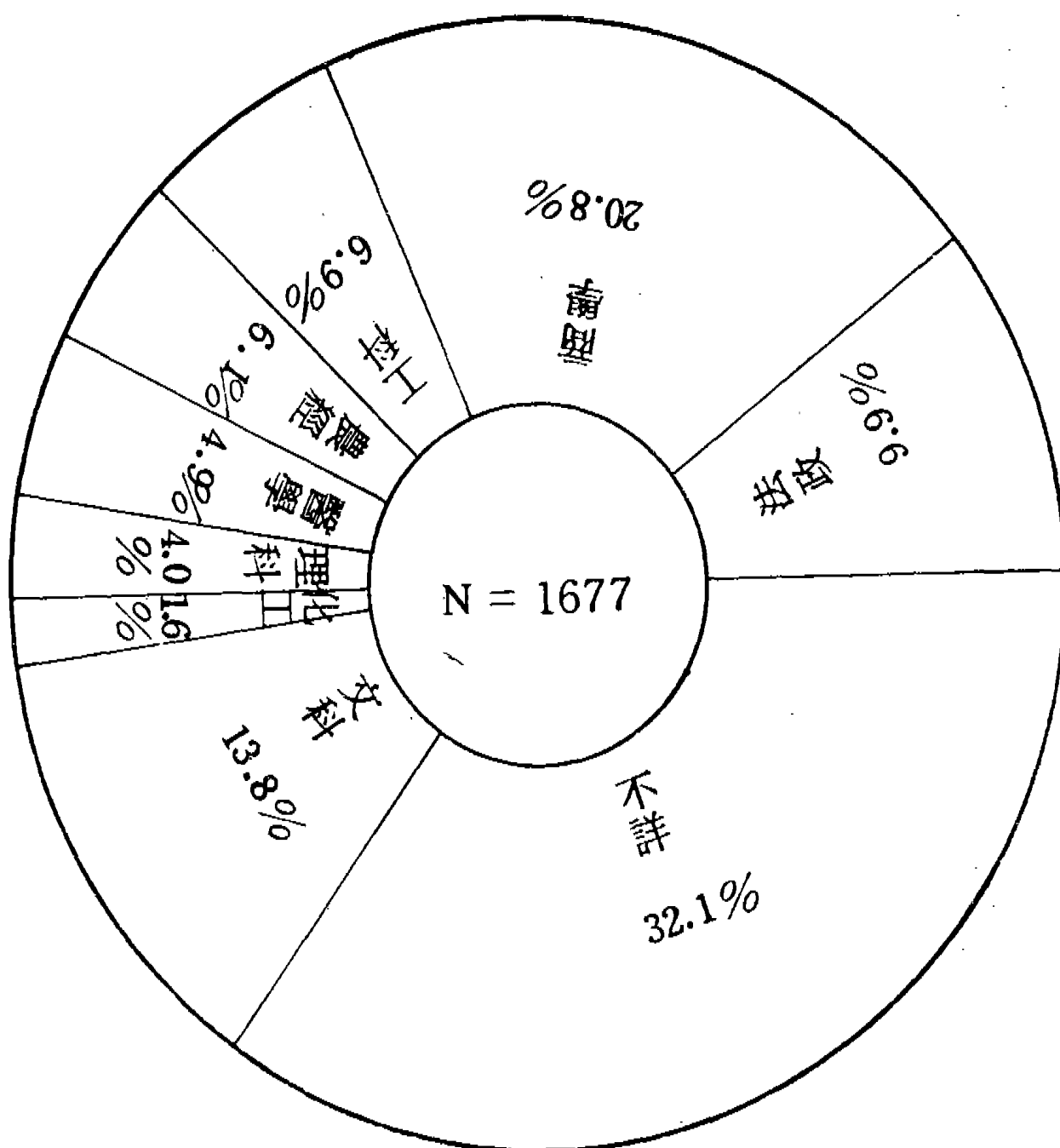


年度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人數	10	45	48	74	80	111	107	26	45	60
年度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人數	47	65	96	101	82	50	93	102	81	92

圖二 近二十年留日學生返國人數分類圖（民國 53 年至民國 72 年）



圖三 近二十年留日學生專攻領域圖（民國53年至民國72年）



近二十年留日博士校系統計表（一）

校 院 別 系	早 稻 田	東 京	明 治	慶 應	東 洋	東 北	東京 教育	日 本	九 州	大 阪	京 都	名 古 屋	近 畿	千 葉	其 他	合 計
文	・	4	6	・	・	・	1	・	1	2	・	・	1	・	5	14
法	1	6	・	・	・	3	1	1	・	1	・	・	・	・	2	21
商	・	1	・	・	・	・	・	・	・	1	・	・	・	・	5	7
理	・	7	・	・	・	3	2	・	1	1	・	1	・	・	・	15
工	1	14	・	2	1	6	・	・	2	2	3	1	・	・	2	34
農	・	20	・	・	・	・	・	・	7	2	2	1	・	・	2	34
醫	・	15	・	・	・	2	・	・	3	5	2	1	・	2	16	46
教育	・	1	・	・	・	・	2	・	1	・	・	・	・	・	・	4
政治	・	1	1	・	・	・	・	・	・	・	・	・	1	・	・	3
社會	・	・	・	・	・	・	・	・	・	・	・	・	・	・	・	・
藝術	・	・	・	・	・	・	・	・	・	・	・	・	・	・	1	1
其他	・	15	1	・	1	2	1	・	5	・	2	・	1	・	5	33
合 計	2	84	8	2	2	16	7	1	20	14	9	4	3	2	38	212

表十五 近二十年留日博士校系統計表(二)

[illegible]

由上面的圖表可以得到下列的具體事實：

1. 自民國五十三年至五十九年，留日學生回國人數逐年迅速增加。民國六十年我國退出聯合國，回國留學生人數顯著減少。六十一年後人數再次遞增，六十九年至七十二年留日學生回國人數趨於穩定。
2. 回國留日學生中，男與女的比例平均為四比一強。
3. 女性留學生在總人數比例上有逐年增加之趨勢，男女生比例差距越來越小。
4. 留日學生以三十歲至三十九歲之間佔多，近年來已有逐漸減低的傾向。
5. 留日學生以台灣省籍居多，佔百分之八十六左右。
6. 留日學生就讀學校以東京大學最多，早稻田大學次之，明治大學再次之。
7. 畢業系所以商科為最熱門，工科次之，法科再次之。
8. 博士學人中仍以東京大學佔絕大多數，九州大學次之，東北大學再次之。
9. 博士類別以醫科為最多，工農並列第二，法科再次之。

以上各項統計數字，係根據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檔案資料加以整理者，實際回國服務人數必然更多，因為上項統計數字祇包括前往青年輔導委員會登記求職者。留日學生有經過教育部留學考試及格後出國者，也有以應聘名義赴日後改為留學生身份者，回國後凡自行尋找工作者未必前往青年輔導委員會登記，我國駐外大使館文化參事處亦欠缺做正確的統計，實屬憾事。

留日學生回國後就業的概況亦很難正確地把握，根據青年輔導委員會的資料顯示，該會自民國六十年七月到七十二年三月為止，計輔導海外留學生七、七二九人回國服務，除部份自行就業或創業者外，其餘以任職大專院校者最多，計有二、七八一人，佔回國總人數之三五·九八%；其次為任職民營企業者有一、一九〇人，佔一五·四〇%；再次為任職政府機構者有八四八人，佔一〇·九七%；以下依次為任職於公營企業機關者有八三二人，佔一〇·七六%及任職於研究機構者有五三四人，佔六·九一%（註十五），留日學生回國服務者

佔回國總人數之一四・五六%（僅次於留學美國者六九・八七%），其回國後就業情形可以類推，值得一提的
是過去輔導留學生回國服務，以輔導至大專院校、政府機關、公民營企業、研究機構任職為主，佔回國人數之
八〇%；短期內無法輔導至適當機構服務，而自行覓職者，逐年增加。加之，近年來國內研究所已大量增設及
留美學生在美國就業受到限制，國內經濟不景氣等客觀條件之下，向來很難取得博士學位的留日學生在文憑至
上的我國就業市場上，顯然居於不利的地位。如何配合國家當前需要及經濟發展，有效輔導留日學生回國服務
，這是不容忽視的課題。

附註

註 一：Reischauer, E. O.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日譯本（インシャワーの見た日本 德間書店 一九

六八年 共一一八頁。

註 二：山崎正和 日本文化の特徴（文化廳監修 日本文化講座Ⅲ）行政 一九七九年 第四十三頁。

註 三：文部省 學制九十年史 一九六四年 第九十七頁。

註 四：教育年鑑 一九七六年 第四十九頁。

註 五：教育年鑑 一九八三年 第五十九頁。

註 六：全右 第六十一頁。

註 七：全右 第六十四頁。

註 八：全右 第七十九頁。

註 九：全右 第八十頁。

註 十：全右 第八十一頁。

註 十一：全右 第八十二頁。

註 十二：全右 第八十三頁。

註十三：文部省學術國際局 我が国の留學生制度の概要 一九八三年 第三、四頁。

註十四：青輔會 青年就業通報年報 民國七十二年 第十六頁。

註十五：高銘輝 聯繫海外學人留學生暨協助其回國服務的現況與展望（收入註十四） 第八頁。

（作者簡介）劉焜輝先生，台灣省南投縣人，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畢業，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博士。曾任國立政治大學教授，現任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授兼學生輔導中心主任。

